

郭良蕙作品系列



失落失落失落
失落失落失落
失落失落失落
失落失落失落

失落·失落·失落

文聯出版社

台湾◎郭良蕙

新海軍内閣史料

大正元年
大正二年
大正三年
大正四年
大正五年
大正六年
大正七年
大正八年
大正九年
大正十年
大正十一年
大正十二年
大正十三年
大正十四年
大正十五年
大正十六年
大正十七年
大正十八年
大正十九年
大正二十年
大正二十一年
大正二十二年
大正二十三年
大正二十四年
大正二十五年
大正二十六年
大正二十七年
大正二十八年
大正二十九年
大正三十年
大正三十一年
大正三十二年
大正三十三年
大正三十四年
大正三十五年
大正三十六年
大正三十七年
大正三十八年
大正三十九年
大正四十年
大正四十一年
大正四十二年
大正四十三年
大正四十四年
大正四十五年
大正四十六年
大正四十七年
大正四十八年
大正四十九年
大正五十年
大正五十一年
大正五十二年
大正五十三年
大正五十四年
大正五十五年
大正五十六年
大正五十七年
大正五十八年
大正五十九年
大正六十年
大正六十一年
大正六十二年
大正六十三年
大正六十四年
大正六十五年
大正六十六年
大正六十七年
大正六十八年
大正六十九年
大正七十年
大正七十一年
大正七十二年
大正七十三年
大正七十四年
大正七十五年
大正七十六年
大正七十七年
大正七十八年
大正七十九年
大正八十年
大正八十一年
大正八十二年
大正八十三年
大正八十四年
大正八十五年
大正八十六年
大正八十七年
大正八十八年
大正八十九年
大正九十年
大正九十一年
大正九十二年
大正九十三年
大正九十四年
大正九十五年
大正九十六年
大正九十七年
大正九十八年
大正九十九年
大正一百年

大正・失落・失落

大正・失落・失落

大正・失落・失落

I247.5
1691

失落，失落

台灣·郭良蕙

·郭·良·蕙·作·品·系·列·郭·良·蕙·作·品·系·列·

中國之聲出版社



(京)新登字 172 号

失落·失落·失落

(台湾)郭良蕙 著

*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出版、发行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冶金印刷总厂印刷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

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6.25 印张 2 插页 132 千字

1993 年 4 月第 1 版 1993 年 4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1—18300

ISBN7-5059-1916-4/I·1340 定价:4.60 元

内容提要

一个出众美貌的女人丽妃成为男人们追逐求偶的对象,然而她从小养就了傲慢、无理、拔扈的坏脾气。十年里,她嫁了三任丈夫。前两任丈夫都是在她无理吵闹后离家出走而不幸遇难,当她因猜疑而和第三任丈夫大吵并将其轰出家门,她竟恶毒地盼望着他也同前两任丈夫一样死在外面,可是这个比她大二十多岁的男人不但没有被他咒死,反而和另一个女人同居了。三十岁的丽妃做了活寡。

责任编辑：李焙戈

封面设计：塔里木

(京)新登字 172 号

她站在梳妆镜前，眉心皱着。她原来就皱着眉，不过没有这样厉害，因为她感到镜里的人太陌生。那分明是自己，却走了形，不是梳妆镜走形，镜子虽然不是上等货色，但只限于站在远处看时才有点拉长或缩短的哈哈趋势。现在她离镜子这样近，反映的正是她的真实面目。盛怒的面目。

应该说是盛怒后的面目，在去离家的时刻，才是盛怒的顶点，剩下她一人在房里以后，继续发怒实在是多余的。像演员缺少观众一样，失去了表演的价值，她原想再骂东西没有再摔，她原想再骂出口的话没有骂出来，甚至她的啼哭也终止了。独自啼哭太无聊。

她的脸型本属于甜美的一种，在镜里却向下懊丧地拉长，五官的位置也跟着移动了，眼睛虽然因啼哭而红种，但瞳孔的光亮却不减于平常。不过平常是明媚动人的，现在却发着凶光。鼻翼和嘴唇都还带有凶相，鼻翼那种微微不规则的起伏，正表明呼吸的不均衡。如同在激烈运动以后，无法控制肌肉的颤抖一样，就因为她的嘴唇经过竭力的争吵，才不时的在作余怒未息的颤抖。

论争吵，他实在太不是她的对手了。在这方面她有天才，也有经验，更得到妈妈的遗传。从小她看惯了妈妈争吵时那付嘴脸，倘若她表示不屑，妈妈便说：“相骂无好言。”以前她不明白，及至自己亲身经历时才了解。并非她蓄意恶毒，而象炸药点着了引线，只有无法操纵的任它爆发。

当你控制住一个人以后，不能再容忍他的反叛。她和她的丈夫便如此，她再也想不到他会勃然地调头而去。

如果他肯像往常陪陪小心，这场风波也就平息。偏偏他不肯退让，反而僵持着向她威胁：

“你再吵！你再吵我就走！”

她是何等的人，岂肯向他低头？

“你试试看！”她冷笑着，谅他也不敢！

不料反常的事发生了，他的态度那样坚决，脚步那样坚定，她的手已无法抓住他，只有指着他的背影，声嘶力竭地忿忿喊着：

“你走了就不要再回来！”

然后是重重的关门声。

幕落了，舞台上只剩下她一个人。她发着楞，一时不知该怎样好。

她恨他，怨他，特别是他的离去使她难堪，使她受辱。她感到他和婚前完全改变了，却一点也没有感到自己的改变。

当她站在梳妆镜前时，也不过是负气打算出去。绝没有想到对着镜子检讨自己。

没有时间使她平静下来检讨自己，盛怒之余，错误永远在对方身上。她只认为自己有一项错误，那便是不该嫁给这样一个人。

她皱着眉，只顾去惋惜怒气破坏她的容貌了，自然不会想到他是否也认为娶她是一项错误？即使她想到，也会替他下一个幸福的评注。年轻美丽的太太，不是每个男人都能够得到的，以他的仪表，以他的地位，以他的收入，还有什么不满足？而他竟一反顺从之态，变成离家的叛徒！

你可以离开家，难道我就该守在房里生闷气？我没有那么傻！

她不知道他的去处，但她却不是无处可去的人。她有的是朋友，从不孤独。她最不能忍受孤独。这方面她很像她妈妈，虽然她尽力避免走妈妈的路线，但性格使然。

除了性格，她的容貌也像妈妈。自然是像妈妈年轻的时候。虽然大家一致认为妈妈还很年轻，和她站在一起如同姐妹一般，那只限于经过装扮。惟有她才看见过妈妈的本色如何惨淡。以前她觉得可笑，以后她觉得可怜，现在她却觉得可畏，因为妈妈的形象正是她未来的影子，人都会把青春失落掉。

她对着镜子抚摸着眉心，皱得太紧，已显出了皱纹。当她将注意力集中在容貌上以后，心里的怒气无形中又消除部份。人都说妈妈像她年纪时，比她还要美丽，有当年的照片为证，使她不能不服气。妈妈固然带给她不少羞辱感，但也有她值得佩服的一面，无论如何妈妈的驻颜有术值得她佩服，她担心等她到妈妈现在的年纪，容貌早已凋残。

不过一个人用不着想那么远，往那么远处打算。现在，有足够的青春支持着她心高气傲，否则她也许不会这样任性的和丈夫争吵了。

这场争吵应该是她胜利的，但她却失败了。他的走使她惨然失败。她咬咬牙，你走了，看还回不回来！

回来以后再陪罪，没有那么容易！我要你知道我的厉害！她对着梳妆镜狞笑一下，然后涂涂抹抹，实行她外出的计划。

走出门时，她还在想，可能他现在已经懊悔了，赶回家才发现家里已没有她，等他负荆请罪时再给他出难题吧！

站在街头，她心里便有一丝悔意了。只是她不承认那是悔意，倦懒而已。她踌躇了刹那，本来想到朋友家去的，随便去谁那里都可以寻找到快乐，但是她没有那样做。她喊了一辆车，告诉车夫的地址是妈妈家里。

她尽量不往这方面想，实际上她也明白，她之所以直接回娘家，向妈妈诉苦的成份少，而主要为了他便于把她寻找到。

打牌。又在打牌。她不胜心烦地望着那四个竭力以浓厚的脂粉夸大残余青春的面孔。

她的沉默引起作妈妈的注意。妈妈把眼皮已打皱的眼睛由牌上转向女儿：

“丽妃，怎么一回来就发呆？也不给阿姨们打招呼。”

妈妈的三个姊妹迅速地瞥了一眼，把牌放倒的那个以开朗的笑容说：

“丽妃越来越漂亮了。”

这种称赞，丽妃一点也不感兴趣。固然她对自己的容貌充满信心，但有人说她漂亮总是可喜的。不过眼前的张阿姨并非言出于衷，仅仅为了和牌轻松。如果在平时，无论什么赞美她都受之无愧，而现在即使张阿姨不得牌，她也会疑惑她的诚意。她记起她离家前在镜中看到的那付形象了，直到此时可能还留着余怒未息的痕迹，她化过装，却草草了事。幸而她带了付宽型墨镜，遮住了三分之一的面孔，也遮住了哭过的眼睛。也许是她过虑，一个人的情绪再恶劣，风度总在那里，几个老

女人都用心在麻将上,不会对她特别注意。其中只有妈妈,虽然是同样的迅速一瞥,却对她有着更多的了解。

别人可以疏忽丽妃,妈妈却不,同样摸牌出牌,她还要顾及到女儿:

“你一个人回来的?”

丽妃装作没有听见妈妈的问话。吵架为了维持自尊,但毕竟不光荣,像她这样需要自尊的人,不会当众诉说并不认为得意的事情。

“丽妃,怎么不说话?”妈妈又抽空望了女儿一下,她已发觉有什么问题产生于这年轻一对的生活里。但她没有心情指明,小夫妻争吵是常有的,而手中这付好牌却千载难逢。

“没有话好说,”连自己也听得出声音多么生硬,丽妃急忙又补充一句:“免得影响你们打牌。”

当牌桌上的人先后注视她时,她已走到茶几前,只给她们一个背影看。茶几上放着瓜子和香烟,她抓起几颗瓜子无味的噙着。这是多少年的老摆设,也是多少年的老规矩,从小她便惯于看满房氤氲,满地瓜子皮。她已学会抽烟了,她的门牙那一个小小的缺口便是噙瓜子的成绩。虽然她厌恶这一切。

“丽妃不喜欢我们打麻将。”张阿姨由她的冷淡反应讨论着。

“不会的,她自己也常打。”妈妈顾全姊妹淘,也顾全女儿:“丽妃,要不要替我来几牌?”

“不,你自己来吧!”丽妃用力吐着瓜子皮,并不感谢妈妈的好意。如果想打牌,她自己会组局,何必回到家里?

几牌下来,妈妈一直没有赢,注定该和的,却被别人占了上风。若说女儿赶走她的牌运,倒不如说她使她分心。她不言

不语，只是一迳嗑着瓜子，平时不觉得，这时听起来嗑瓜子的声音特别刺耳。妈妈虽然厌烦，但终于为二十几岁的女儿保留一点情面，不便直接禁止，只有从旁说：“丽妃，你是不是饿了？大概还有点心，去叫吴妈给你弄点吃。”

丽妃立刻停止嗑瓜子，在这方面她也不愚笨。她记得小时站在妈妈背后观战，妈妈牌顺还好，否则连她的呼吸都会认为是一种妨碍。

她虽然不满，却没有把妈妈的好意全部抹杀，由牌桌旁空碗的渣滓证明，她们刚吃过莲子羹。妈妈一向考究生活细节，她说人的身体像工作的机器一样，一面消耗，一面要加燃料。丽妃虽然从小便反对自己的家像赌场，但对于陆陆续续享用的点心却很欣赏。

现在正是该用点心的时间，四点过了，但她受到怒气的影晌，吃不下什么。每次回家，只要心情愉快，对于食物是不会拒绝的，为了避免妈妈进一步发觉她的反常，她只好默默地向外走去。

她并没有去厨房，只是在客厅门外彷徨着，一时不知应该作什么。这走廊，这栏杆，这花架，这树荫，都是熟悉的，多年前她便曾在客厅门外彷徨过，想不到今天的心情依旧。过去，当她无处可去时，常常待在自己的天地里。想起自己的天地，她的目光转向后面，接着她的脚步也不觉慢慢移动。

关上门，把牌声隔绝在另一个世界。这个世界不属于现在，而是属于早年的。

，房里的陈设和过去没有区别，只是比她居住时单纯整洁。她以试探的性质吸了几下鼻子，这间房经常是关闭的，偶而作作客房，因此里面的空气很窒闷，打开那面窗以后，就好多了。

很多东西被她带到另外组织的那个家去，但仍然有不少被留下，墙上的照片·玻璃橱里的洋娃娃，梳妆台上的化妆品，床柜上的电影画报。

她顺手拿一本翻了几页，以前她欣赏过的明星，在她眼里一个个显得那么俗气。和装扮有关，那些曾经流行过的发式和华服，现在看起来有点可笑。人生是多变的，以她来论，当年，她何曾想到日后怀着这种心情在翻看旧画报。

随着从窗口送来的凉风，老树的枝叶发出一阵沙沙声，她不知道那老树的名称，也从来没有研究过，只知道它树干粗大，茂盛的枝叶有遮荫的作用。可能由于自从有了记忆便居住在这里，一切都是理所当然的，也就失去了应有的好奇。

多变，人生多变，世界多变。都在随时间而改变。新画报变成旧画报。老树的枝叶更浓密了。这所房在妈妈的手下曾几度修葺。房里的家俱也几经淘汰过。

就拿这张床来说，早年她睡的是一张小铁床，以后小铁床移到佣人房去了，她享受到宽大的弹簧床。她的梳妆台也是那时承受妈妈旧有的。

那是什么时候？她十四岁。可能多，可能少，这些年，经过了无数的悲欢离合，她自然不会再把如此无关紧要的小事牢记在心里。

十四岁以前，在她都是平凡的。应该说有两件事不平凡：生父的去世和妹妹的走。

丽妃的目光离开手上的旧画报，转到窗口枝叶以外的那片蓝天上。就像那片蓝天一样。生父的去世对她太远了，她不过是刚满周岁的婴儿，连哭和笑的意义还不明白，更不明白生与死有多大的喜乐与悲哀。

生父去世时，妈妈的年龄和她现在差不多大，也许还要年轻些，想必悲痛欲绝。但那毕竟是一时的事。很多情绪都会变成过去。人的幸与不幸就在这里，哀伤和欢乐都不会持久的。

妹妹是什么时候走的？在她十一岁那年，不，十岁。十，是十岁吗？实在不能肯定。丽妃疲乏的闭上了眼睛，她在感叹减退的记忆力。

她的记忆力一向很强，但这几年一些悲欢的经历使她学会了遗忘。人的思想有着固定的容量，将重要的接纳进来，势必把那些不重要的一一推开。

重要与不重要，是经过比较的结果。在当时，许多事都好像很重要，日后回忆起来，感觉上就有差别了。

“妈妈，姐姐打我！”

丽妃注视着妹妹跑向客厅的背影，脸上露出顽强的笑容。去告好了！告我也不怕，想打你就打！

“怎么回事？又是怎么回事？”

听见妈妈的话声，丽妃的笑容由顽强转为得意了。找钉子碰！妈妈在牌桌上最讨厌别人打扰她，否则有道理也会变成没有道理。

“姐姐打我，把我的书扔到地上。”

“好了好了！等一会我骂姐姐。”妈妈打断妹妹的哭诉，大声喊着佣人：“吴妈，把小妹带走。”

佣人牵着手抹泪的小妹，分明是来向她讲和的，她才不听吴妈那一套呢！她瞪着妹妹，狠狠指着她说：

“你再告诉妈妈，我就把你的书撕烂！”

妹妹抽咽着，靠近佣人，不敢说话。佣人看不惯，才一旁打抱不平：

“那有这么凶的姐姐，一点也不爱妹妹。”

她不屑的撇撇嘴：

“谁是她的姐姐？我才不要她这个妹妹呢！”

佣人怔了怔，不以为然的抗议说：

“小小的年纪这么绝情！你还不是不服气小妹每学期得奖状，你要想考第一名，你也可以用功。”

“要你管！”丽妃把那股怒气由妹妹身上迁向佣人了：“你是我爸爸，还是我妈妈？”

“一张嘴真厉害，将来有她吃亏的。”佣人也气鼓鼓地对小妹说：“走，小妹我们不惹她。到后面念书就是。”

失去争吵的对象，丽妃有些寂寞。甚至她认为独自一人不如妹妹也在房里的好。脾气是一时爆发的，她现在已忘记为什么和妹妹过不去了。只因为放学以后在家很无聊，妈妈照例有应酬，妹妹在忙自己的功课，佣人为着头钱侍候客人。看起来大家都比她快活。

她也应该做功课的，但不拖到最后的时刻她懒得做。她应该背书，不过凭她的智慧上课以前念两遍就行。她可不是那种死读书的呆子，经验告诉她美丽比用功更容易引起别人的注意，妈妈的朋友们都先称赞她的美丽，然后才称赞妹妹的用功。在学校，看见她的人常打听那个漂亮的小女孩是谁？却没有人打听谁是班上考第一名的学生。

她唱着歌，虽然她没有很高的天赋，但她喜欢以唱歌自娱。她不会唱整首的，只是零零碎碎从电唱机里学来几句。她觉得凡是她做的事，别人都该欣赏，她的歌声妹妹自然也应该洗耳恭听，不料妹妹做完功课，念起书来了，朗朗的遮住她的歌声，使她很不愉快。

是的，她就为这件事对妹妹发脾气的。

倘若在她发出禁令以后，妹妹肯听从，风波也就平息。不料妹妹鼓着嘴反驳：明天要考试。于是更扩大了她的怒气。妹妹相貌虽然平凡，性格却很执拗，有时坚持着一件事，更不肯罢休。僵持下，她打了她，抓了她的头发，并且扔了她的书。

静下来想想，她的行为实在不应该，只是脾气发作的当时，难以克制。除了受情绪的操纵以外，她和妹妹之间。一直有着隔阂。妹妹的容貌不及她，可是妹妹有爸爸。

她也有爸爸，和妹妹一同叫爸爸。但那是她的继父。没有人和她谈论这件事，她也佯装不知，实际上她却非常清楚。她看见过妈妈收藏的照片，她也听见过大人的谈论，那个叫他爸爸的人，她不是他的亲生。

大人们常常把年幼的儿童视为无知，因此在言谈上未加提防。片片段段堆积而成的印象告诉她，妈妈和继父的关系仅是同居，并没有经过正式嫁娶。

从她记事以来，她的继父每隔几天才回家一次。人虽不在，生活费却供给得很充裕，使妈妈有足够的资本娱乐和打牌。

由于少相处的关系，她对于她的继父保持着陌生的距离。她有点怕他，又有点嫌恶他。嫌恶他的理由为了他时常和妈妈吵架。

应该说妈妈和他吵架。吵架时多半关在房里，她听见妈妈啼哭，有时摔东西。她畏惧，慌乱，却又怀着好奇。事后由大人的闲谈中，她归纳出吵架的原因不外两种：她的继父反对妈妈交游，妈妈则逼迫继父正式结婚。

像夏季的骤雨一样，过后便没有任何迹象。争吵的第二

天，妈妈仍然玩乐她的，至多和干姊妹发发牢骚，于是一些话又不经意被她搜索去。

她不敢直接问继父，同时也不愿冒犯妈妈，只有向妈妈的干姊妹探问，智慧教导她分辨谁最喜爱她，然后在找适当的机会提出来：

“四姨，爸爸为什么不和妈妈结婚？”

作四姨的惊讶地望着她的严肃表情。这个小女孩不过五六岁的光景，就这样鬼聪明！四姨也是经历过各种场面的女人，现在却不知用什么话回答，只好敷衍地说：

“他们结了婚的。”

“没有，他们没有结婚照片。”小女孩一本正经的搬出铁证。眼看四姨被打倒了，才接着说“爸爸是不是有两个太太？”

“丽妃，谁告诉你的？”

“没有人，”在四姨的惊奇中，她得意的说：“可是我知道。”

她还知道很多事，譬如说事后四姨出卖了她，把她的问话全盘转告妈妈。妈妈又全盘转告爸爸。

爸爸并没有责备她。他从来不责备他，而且对她很友善，看见她时，便和颜悦色地招着手说：

“来，小美人。”

她将手背在身后，好像很勇敢。她的手指却在背后用力绞在一起，表示她的不安。

爸爸和她谈话，有时摸摸她的头发和她的面颊，虽然以亲昵的态度，仍旧使她很不自然，她总觉得他像客人一样，和那些平时来来往往的伯伯阿姨们相同，并不属于这个家庭。

这个家庭是妈妈和她两个人的。虽然还有一个妹妹，但妹妹在家庭里还谈不到地位。